

审批意见：

廊临环评【2025】3号

廊坊中油临空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所报的《廊坊中油临空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万兴道综合能源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相关材料已收悉。按照《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廊坊）管理委员会关于授权廊坊市生态环境局临空经济区（廊坊）分局实施环保行政许可事项审批的通知》文件要求，依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总投资 27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建设地点位于河北省廊坊临空经济区万兴道与航祺道交叉口东北角；厂区南侧为万兴道，西侧为航祺道，北侧、东侧均为空地。建设内容：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2646.44m²，总建筑面积为 523.73m²，主要建设框架结构站房、承重罐区、钢结构罩棚、加油岛、加油机、630kVA 变电箱 1 座等。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因此，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城市总体规划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选址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过程中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恢复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施工期污染防治工作管理

1、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中设计要求，落实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做好施工现场边界围挡、施工场地硬化、洒水抑尘或防尘网覆盖等措施，落实施工运输车辆篷布遮盖、设置车辆清洗设施等措施，施工扬尘执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中表 1 扬尘排放限值要求。

2、加强施工期废水污染防治，设置施工废水沉淀池，设备和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3、加强施工期噪声管理，合理布局施工场地，对作业区设置围挡。采用低噪声、低振动施工设备和相应技术减小施工噪声，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必须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 1 的标准和规定。

4、加强施工过程固体废物管理，工程废弃物及时清运，按规定路线运输，运输车辆必须按有关要求配装密闭装置。渣土集中堆放并全部苫盖。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定点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5、加强生态环境管理，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进一步优化方案设计和施工工艺，认真落实生态保护措施，将生态环境影响降至最低。

（二）强化运营期污染防治工作管理

1、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卸油废气采用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储油废气采用埋地式油罐，汽油和柴油油罐均设置通气立管，通气管管口距地面不低于 4.0m，且汽油通气管设置防火型呼吸阀；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加油油气采用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处理。

2、严格运营期废水分管理，近期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后定期清掏；远期待园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后，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九州北污水处理厂，废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同时满足九州北再生水厂进水水质要求。洗车废水经洗车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3、严格落实降噪隔声措施，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减速慢行、禁止鸣笛等措施，确保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东侧、北侧）、4 类标准（南侧、西侧）。

4、加强运营期固废管理，油罐油泥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清理处置，站内不储存；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洗车机污泥收集后运至垃圾处理场处置。

5、严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控，加强管理，做好分区防渗，严格落实防渗措施。

6、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严格落实报告提出的事故应急对策措施，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

三、工程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项目建成后，按规定办理排污许可证，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相关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五、廊坊市生态环境局临空经济区（廊坊）分局负责该项目环保“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环保日常监管工作，项目单位要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2025年1月21日